

目 录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监 督管理办法.....	1
关于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防控工作的通知.....	7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廉政风险重点部位 和关键环节监督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建立健全学校的廉政防控机制，加强对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管理，保障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根据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廉政风险重点部位是指各二级单位中人、财、物等权力运行相对集中的工作部位；关键环节是指在重点部位工作程序中存在廉政风险的环节。

第三条 各学院、各部门、各单位根据签订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有关风险防控内容要求，深入排查廉政风险点，梳理查找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在此基础上，结合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际，确定学校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

根据实际运行情况和工作需要，及时做好对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关键环节及其责任部门和单位的调整、补充与完善等工作。

第四条 监督管理的基本原则

(一) 坚持注重预防。突出事前和事中监督，关口前移，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力度，杜绝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不廉洁行为的发生。

(二) 坚持依规依纪依法办事。坚决维护党纪国法的权威性，

维护上级政策和学校规章制度的严肃性，通过强化监督，不断规范办学行为。坚持监督与惩处并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 坚持与时俱进。深入研究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新任务，把握新规律，解决新问题，促进学校反腐倡廉建设更具有前瞻性创造性实效性。

第五条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参照本办法制定本单位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监督管理办法，经学校纪委备案同意后认真组织实施。

第六条 未列入学校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但属于部门和单位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管体系建设参照本办法实施。

第二章 组织领导与职责分工

第七条 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

第八条 学校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职责

学校党政领导班子对全校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监督管理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领导班子成员根据分工，督促分管部门、联系单位健全和落实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机制。

(一) 根据学校发展情况和党风廉政建设实际，研究监督管理

过程中的重要问题。

(二) 听取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职能部门相关情况汇报，审定有关重要问题的处理意见。

(三) 支持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切实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四) 深入研究、探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规律，健全和完善监督管理体系。

第九条 学校纪检监察机关职责

(一) 负责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监督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与督导。

(二) 对责任部门和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办事程序。

(三) 对二级单位党组织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并针对相关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建议。

(四) 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第十条 学校各责任部门和单位职责

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所属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具体负责制定相关工作规范、工作流程，实施实时监督，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建立和完善相关规章制度。

(一) 按照工作分工，抓好本部门本单位相关工作的日常管理，

履行监管职责，制定监管措施，建立逐级负责、层层落实、齐抓共管、协调推进的工作制度。

（二）制定相关工作规范和规章制度，设立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档案。

（三）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反腐倡廉宣传教育。

（四）开展自我监督检查，及时上报工作开展中出现的情况和问题。

（五）接受学校对本部门本单位相关工作的监督检查，落实对有关问题的整改意见等。

第三章 监督管理内容和办法

第十一条 监督管理工作内容包括：梳理查找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健全相关制度，明确监督事项，细化检查内容；程序包括前期预警、事中监控和后期考评。

第十二条 对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管理实行日常检查与集中检查相结合，自我监督与外在监督相结合，以日常监督和自我监督为主。纪检监察机关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对责任部门和单位进行集中检查或抽查。

第十三条 各责任部门和单位要建立常态的自我监督检查制度，强化日常监督和自我监督意识，加强过程监督，完善事前预防、事中监控、事后处置监督管理机制；每年要从廉政措施落实、责任人及工作人员履职情况、工作薄弱环节及整改措施等方面，对工作整

体情况进行自查。

第十四条 考核评价

（一）建立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监督管理工作检查评价机制。

（二）对二级单位党组织相关工作的检查考核，纳入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考核；对责任部门和单位相关工作的检查评价，可与党建工作考核一体开展，必要时可组织专门检查考核。

（三）考核评价工作在学校党委领导下进行，由纪检监察机关协调组织实施，并及时向学校党委汇报有关情况。考评结果作为二级单位党组织、责任部门和单位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重要依据之一。

（四）对责任部门和单位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监督管理工作考评发现的问题，或经学校党委认定，在党风廉政等方面出现重大责任事故，实行“一票否决”的，纪检监察机关通过跟踪回访强化监管，促其整改。

（五）责任部门和单位根据自查情况和学校考评结果，纠正存在的问题，修正廉政风险内容，规范工作程序，完善防控措施。

第四章 责任追究

第十五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视问题性质和情节轻重，追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一）因监管缺失、执行不到位而出现问题的；

(二) 不按照本办法规定开展自查工作, 不积极主动配合甚至干扰自查工作或学校检查工作的;

(三) 出现问题隐瞒不报的;

(四) 对已发现问题不制定整改措施或拒不执行整改意见的。

第十六条 在廉政风险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具体监管工作中, 对积极执行本办法认真开展自查, 虽然发现问题, 但能及时上报、及时纠正、认真整改, 且未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和个人可不予追究责任。

第十七条 责任追究

(一) 责任追究根据职责范围和权限, 区分集体责任和个人责任、直接领导责任和主要领导责任。

(二) 对违反本办法的责任部门或单位的责任人及直接责任人、相关工作人员, 依据《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试行)》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需追究纪律责任的, 依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相关规定, 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涉嫌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校纪委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

关于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防控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推进对学校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管理，加强廉政风险防控，依法治校，塑造良好的干部工作作风，保障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注重标本兼治，以“防范在先，预警在前”为出发点，以岗位风险防控为基础，以加强制度建设为重点，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构建符合学校发展要求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为学校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二、工作目标

逐步建立覆盖学校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有效监督管理机制，做到前期预防、中期监控、后期处置有机结合。

三、组织领导

1.学校党政主要领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抓并督促落实；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范围内的排查和防控管理工作；纪检部门做好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工作；各部门、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具体负责本单位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

2.为切实加强对学校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保证工作顺利开展，学校成立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全校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推进。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纪委，负责日常工作。各学院、各部门、各单位要建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党政主要领导负总责、亲自抓，并指定专人负责与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联系。

学校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组成人员：

组 长：李进 郑方贤

成员：王馥明、陆朴鸣、王科、徐征、郑虹、张莉、陈琅玛

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王科、张莉、陈琅玛、张宇华

四、工作步骤

（一）摸清职责底数

各单位、部门要根据部门职能和岗位职责，认真梳理工作流程，明确对管理和服务对象行使的各类职权，对权力运行中可能容易出现的风险岗位和环节重点关注。

（二）排查廉政风险

紧密结合实际，以岗位运行为重点，围绕学院管理监督重点，认真查找工作中的风险点。

1. 排查个人（岗位）风险点

按照全员参与的要求，组织本单位人员通过自查自找、部门评议和组织审核等形式，对照履行岗位职责、办事程序、执行制度的情况，认真分析个人在权力运行过程中容易发生风险点及其表现形式。

2. 查找部门风险点

在查找个人（岗位）风险基础上，对照本部门职责定位情况，查找本单位、部门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可能产生风险点及其表现形式。

（三）评定风险等级

根据权力的重要性、腐败现象发生概率和危害程度，将廉政风险划分三个等级。

高级风险（一级）指凡可能出现和滋生犯罪行为，并极可能受到法律和纪律追究的廉政风险点；

中级风险（二级）指凡可能出现和滋生违规违纪行为，并可能受到责任追究及党政纪处分的廉政风险点；

低级风险（三级）指凡容易出现和造成一般违规违纪行为，并可能受到内部责任追究及被通报批评、诫勉、提醒谈话的廉政风险点。

（四）制定防控措施

围绕排查确定的风险点和风险等级，有针对性地制定防控措施，包括加强岗位廉政教育、认真落实廉政谈话、健全科学决策机制、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工作程序、实施推进信息公开、加强监督工作等。

相关负责人以及工作人员，结合业务工作，填写《上外贤达学院个人（岗位）廉洁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表》（附件 1）、《上外贤达学院部门廉洁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表》（附件 2），按照管理权限逐级上报审核。

（五）考核评价、强化修正

考核采取个人、单位自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学校针对风险内容及岗位实行不定期抽查，抽查结果及时反馈给被抽查部门，该部门、单位依据反馈结果及时修正防范措施。

五、工作要求

1.统一思想认识。全校教职工尤其是党员干部要提高对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的认识，把查找风险点的过程，当作一个自我提醒、自我警醒的过程。

2.抓好任务落实。要将廉政风险防控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要求、同落实，同时加强日常监督，及时纠正不当行为。

3.严格责任追究。对不认真开展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搞形式主义，将严肃批评，限期整改。对因工作不力，防控措施不落实、管理责任不到位，导致廉政风险等级升级或转化为严重问题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党纪政纪责任。

4.认真填写附表。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填写《廉政风险防控表》（见附件），纸质版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后，12月15日前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子版本：张老师，邮箱：2021061@xdsisu.edu.cn

附件：1.上外贤达学院个人（岗位）廉洁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表

2.上外贤达学院部门廉洁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表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

2021年12月1日

附件 1:

上外贤达学院个人（岗位）廉洁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表

岗位名称	姓名	职务		
主要职责	工作流程			
风险形式	风险点	风险分析	风险等级	防控措施
思想道德风险				
岗位职责风险				
制度机制风险				
业务流程风险				
个人廉政承诺				
风险等级认定及审核				
个人综合自评等级	单位（部门）评定	主管领导审核意见	学校审核意见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附件 2:

上外贤达学院部门廉洁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表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廉洁风险点	表现形式	风险等级	防控措施

部门负责人:

分管校领导:

日期: